##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、邮件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,实际收到3名监事的有效表决票,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 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审议,本次会议通过决议如下:

一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:

监事会认为,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 则进行的,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,不存 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同意3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)

二、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,并形成书面意见 如下:

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以及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国家 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: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主要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 所的相关规定,报告中所载内容反映了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 绩:没有发现参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 密规定的行为。

(同意3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)

特此公告。

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9日